**说明：以下法师辅导笔录，为道友个人行为。如有错漏之处，向上师三宝忏悔，请道友们批评指正。**

**《中观宝鬘论》第四十五课**

**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

**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

为度化一切众生，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

发了菩提心之后，继续宣讲《中观宝鬘论广释》。现在讲第四品国王行为中对于大乘教法，成立大乘教法，不应该舍弃大乘教法的内容。正在宣讲不应该诽谤大乘教义，不应该为了小快乐抛弃大快乐，或者说不应该因为小的痛苦而抛弃大的快乐。

##### 凡成损害者，智者见有益，

##### 一般与特殊，论中皆赞许。

凡成损害，对一般的人来讲成为损害的事情，对智者来讲不一定成为损害，而完全变成一种饶益。这主要是看自己的忍耐力，或者是否能够把违缘转为道用，如果真正能够转变，一般的人或者刚初学的时候遇到的这些障碍，后面全部可以变成修道的助缘。

“一般与特殊，论中皆赞许。”这个颂词在此处的意思是对方提出的问题：在有些论典中讲，所有轮回痛苦都是需要抛弃的。而在此处说菩萨为了修道应该承受痛苦，应该肩负痛苦，二者之间应该是矛盾的。

对于这样的问题，龙树菩萨回答说：一般与特殊，论中皆赞许。在讲这个问题的时候，一般的痛苦当然是需要抛弃的，但是如果有些痛苦，对修道有利益或者能够成就大安乐的缘故，这种痛苦就应该承担。比如菩萨对于众生所受的痛苦无法忍受而产生大悲的痛苦，或者安住在轮回中布施头颅等痛苦，实际上具有特殊意义的缘故，是绝对不能够最初就抛弃的。一切经论当中都是赞许这样的分别。这是就本论中痛苦的问题作分析。

这两句在麦彭仁波切的其他论典中也有引用。我们在分析法义的时候，必须要了知一般和特殊情况，也就是它出现在什么场合，或者一般在说什么，特殊在讲什么。如果把这样的问题分析清楚，对我们了解通达经和论典，或者修行时候的必要性，这方面都可以有大的帮助。而且通达特殊和一般的这种差别，或者论中皆赞许的这种分别方式，对于很多法义就不会愚昧。在《中观庄严论》注释等论典中都讲过“一般与特殊，论中皆赞许”的问题，也就是从此处而来。

前面讲了在本论中主要是就“痛苦是否需要断除”而讲的，但其他所有的经论法义都可以通过一般和特殊来进行分析。

**此外，在低劣众生的眼里看成是违缘灾害的事，而在精进行持菩萨行的有些善巧方便修习安忍者看来，绝对是成为善法顺缘的事。**

除了前面的意义之外，在一般的低劣众生和凡夫眼中的违缘灾害，绝对能够打垮他，绝对会成为修道的障碍，但是在修行有素的修行者面前，或在精进修持菩萨行的具有善巧方便的修安忍者看来，这些就不是什么障碍，而是增长善法的顺缘资粮或者逆增上缘。尤其是对于修安忍者，或要修持将痛苦等转为道用的修行者来讲，如果没有这样的障碍，没有这样的违缘，他就无法通过这种违缘来增上自己的安忍。如果没有这些障碍，也没办法将这些违缘障碍转为道用。所以对一般人来讲是障碍，对其余修道者，尤其是大乘菩萨，绝对是成为增上善法的一种巨大的顺缘。

**所以，切莫因害怕小苦而失去大乐。**

我们在修道的时候，千万不要因为害怕这种小苦，不去承受小苦，导致最后失去重大的安乐。

**为什么呢？修行达到登峰造极境界的菩萨才能做到布施头颅等难行之行，甚至连没有这种修行境界的菩萨也承受不了，更何况说声闻呢？**

修行到了顶点或者修行有素的菩萨才能做到毫无困难地布施头颅。这种修法，对于没有这种修行境界的菩萨，比如一般的资粮道和加行道的菩萨，对他们来讲也是承受不了的。当然也有特殊情况，有些菩萨在加行道的时候悲心极其增盛的缘故，在加行道的时候也可以布施自己的身体等。这方面是非常特殊的，因为一般的人如果修行没达到这个境界而去做这样的布施，因为产生痛苦的缘故很容易退失发心，从而导致失坏善根资粮。但有些人虽然痛苦，可是悲心太强烈了，悲心太增盛了，这样的悲心能够压制住后悔心的升起，这也是开许的。阿底峡尊者的上师达玛饶吉达布施了自己的腿肉，虽然当时非常痛苦，但是因为大悲心太强烈的缘故，从头到尾根本没有产生后悔心。

连一般的菩萨都承受不了，更何况是声闻呢？声闻也不敢修持这种事业。或者说布施头颅的修法，佛陀也唯一开许初地以上菩萨修持，对于没达到初地的菩萨是不开许的。有些地方说，如果你没达到这个境界，而妄自做这些法，也是有障碍或者有罪业的。

所以我们了知这个问题之后，必须要知道，如果我们没有达到一定的境界，佛陀也并没有开许布施头颅等，所以不需要恐惧害怕。

**诚如《入行论》中所说：当前赴沙场时，有些懦夫看见其他伤员的血会承受不了而昏迷过去，可是作为英雄即使看到自身流出的鲜血也会更加坚强不屈而大获全胜。**

在入行论中也讲过，在沙场上打仗的时候，有些胆子很小的懦夫，不要说自己真正的受伤，即便是看到其它伤员流出的血时，他都承受不了，马上就昏倒过去了。但是对于另外一些比较坚强的人，不要说是看到别人的血，即便自身流出的血也会更加使他坚强，最后导致大获全胜。这主要是来自于内心中的一种承受力，或者说他的毅力是否坚强。如果毅力坚强，这些障碍不算是真的障碍。而菩萨的毅力、菩萨的心胸是最坚固、最坚强的，一般人承受不了的事情，在菩萨身上完全可以承受。

**如果有人问：这样一来，难道不是与所说的“轮回是苦性故皆当断除”的教证相违了吗？**

在一般的教言当中说，所有的轮回都是痛苦的自性，所以所有的痛苦都应该断除，有这样的说法。但是如果按大乘的说法，教导我们不要害怕这些小苦，要承受小苦，不是远离它，而是面对它。这样的修行方式和前面所讲的教证是有矛盾的。

**答：一般来说，的确如此，但在特殊情况下，虽然菩萨安住在轮回中而表面看起来似乎有历经苦行等少许情节，但唯一是自他安乐之因而丝毫不存在痛苦与伤害。**

一般情况来讲的确是与所讲的一样，佛陀对于一般的初学者宣讲了轮回的苦性，教诫修行者应该斩断轮回痛苦，应该断掉轮回痛苦的因。一般的经典当中也是这样讲。但是对于特殊情况，或者说对于上根利智者，对菩萨来讲，安住轮回中时似乎在经历一些苦行，但是这些苦行、轮回的痛苦，对他而言有巨大的意义，是自他安乐的唯一因，所以说不存在实质上或者自性上有真实的痛苦伤害。

**例如，通常而言此毒是有害的，但经过善加配制的毒是大营养，这是就特殊情况来说的。**

一般情况下毒是有害的，一般人都必须要远离、抛弃这个毒素。但是如果把这个毒善加配置，通过和其他的药配在一起，改变它的性质等等，如果这样做，这样的毒就能变成大营养。此毒经过善巧配置之后能够变成大营养是特殊情况，所以要依止这个毒，不要抛弃，如果把这个毒抛弃了，它就没有办法变成大营养，没办法真的变成营养素。

从这个方面讲，就要看你怎么使用。抛弃毒的修行方式，基本上是小乘的修行方法。小乘的修行方法中把烦恼和痛苦当成毒一样，想方设法必须要远离，必须要抛弃，是通过抛弃烦恼或者抛弃痛苦的方式而获得解脱的。

大乘的修法是善加使用痛苦，或者说把烦恼转为道用，比如产生烦恼痛苦的时候，通过良药一般的发心与作意和它配合起来之后，这种痛苦就转为修道之用了，变成了修菩萨道的大营养素。

密乘中的修法就更高了，就像通过念咒加持的毒直接服用一样。密乘当中把烦恼直接安住在本性中而转为道用。有很多这样的安立，在《宝积经》中也宣讲过[[1]](#footnote-0)，城市里士夫所抛弃的不净粪，它就有益于甘蔗田，所以一般的这种烦恼粪痛苦等等，也有利于菩萨道，《宝积经》中有非常明显的教证。所以要看你的心力、你的智慧，如果你的心力和智慧够高、够厚，就可以把痛苦等全部转为修道之用。这是特殊情况，一般人根本做不到。

**可见，了知一般与特殊而开遮的差别是所有经论中一致高度赞叹的，因而要精通一般与特殊的意义，这是从名言的角度安立的。**

所以我们要了知一般情况和特殊情况，一般情况下的遮和特殊情况下的开，这叫开遮的差别。这种开遮的差别是在所有经论中一致高度赞叹的，学习佛法也必须要了知开遮的差别。如果一味地在自己的烦恼或者分别念当中出不来，一直认为只有这一条道才是最殊胜的、唯一的道，实际上很多方便就无法修持。应该知道一般和特殊的差别，开遮的情况，了知之后对自己的修道有帮助。此处也是教诫我们要精通一般和特殊的意义，精通一般的遮处和特殊的开许。这样安立的方法主要是按照名言谛的角度进行分析的。

**如果在胜义中轮回的痛苦本性真实成立，则无法断除，从而导致谁也不能从轮回中解脱。**

胜义谛中的痛苦是无自性的，菩萨安住在无自性当中，这些痛苦对他根本无有丝毫伤害。如果胜义谛中轮回痛苦的本性真实成立，谁能够断除它呢？它就是胜义谛，就是究竟义，就是实相。如果它是实相，无论如何修道都无法将它遣除。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讲，轮回的痛苦不是实相，而是无自性的，是可以遣除的。如果轮回的痛苦真实成立，那么谁也没办法从轮回中解脱。

**再者，如果一者感觉痛苦真实成立，那么对于一切众生来说也需要成立，如此一来，菩萨就不能为了遣除痛苦而住于轮回中，**

如果说单个一个人所感觉的痛苦是真实成立的痛苦，那么所有众生的痛苦也必须要真实成立。如果一切众生的痛苦都是真实成立的，则菩萨为了遣除众生的痛苦而安住轮回、再再的转生，就没有丝毫意义。为什么？无论怎么安住轮回，都没办法遣除任何一个众生的痛苦，因为每一个众生的痛苦都是真实成立的。菩萨安住轮回有什么用？或者佛陀教诫菩萨要勇于入轮回，勇于遣除众生的痛苦，这样的教诫岂不成多余，没有任何意义，佛也不是遍知，教菩萨去做没有意义的事情。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的。虽然众生无边，虽然众生痛苦也是无边的，但是因为菩萨安住在轮回当中，我们可以见到的是一个又一个众生脱离了轮回，也就是说，只要是他的范围当中，这个众生脱离了轮回，那个众生又脱离了轮回，一个一个众生都通过菩萨的教化离开痛苦而脱离轮回，所以说菩萨安住轮回必定有极大的意义，而且说明痛苦的自性是根本不存在的。

**但实际上，了知痛苦无有自性，并且以善巧方便在名言中足可遣除于众生迷乱心识前显现的痛苦，由此菩萨才安住于轮回中。**

和前面相对照说，实际意义上菩萨能够了知一切痛苦是无自性的，而且这样的痛苦是能够遣除的。痛苦是无自性的，要遣除这样无自性的痛苦也绝对不是无因无缘的。通过有情自己的努力奋发能不能遣除呢？通过有情自己的努力，是无法遣除的。因为有情不通达遣除痛苦的方便，有情对于业果很愚痴，有业果愚和真实义愚。因为有业果愚和真实义愚的缘故，有情想要脱离痛苦，反而没办法找到脱离痛苦的正确方便。这时如果有菩萨的帮助，这个众生就能够顺利地遣除痛苦了。菩萨会教给他真实义是什么来遣除真实义愚，菩萨会教给他取舍业果的方便，让他遣除业果愚。因为一切众生的痛苦本身无自性，再加上菩萨通达遣除痛苦的方便，有菩萨做外援的帮助，所以有情的痛苦完全可以遣除。由此可知，这些痛苦全部都可以遣除或者痛苦无自性的缘故，菩萨才为了帮助众生遣除痛苦而长久安住在轮回中。这些理证是非常尖锐的理证，我们了知之后就会清楚实际上痛苦完全无自性，就能够发大心，勇于入轮回、安住轮回，在最初的时候敢于披上度化众生的铠甲。

**癸四、理当欢喜大乘：**

##### 大乘之中说，先具大悲行，

##### 无垢之智慧，有心谁谤彼？

大乘的教义、大乘的经典中所说的法：先具大悲心，后具无垢的智慧。这就是一切大乘的本体，对于这样圆满的一种本体，有心的人谁会诽谤呢？

首先是发起大悲心，然后行持殊胜的行为。有大悲心和殊胜的行为，再加上无垢的离二取智慧，以大悲心的缘故，不会住于涅槃，会再再趋入轮回救度众生，有无垢智慧的缘故，安住轮回不会受到烦恼的伤害，这就是很圆满的修行之道，有心的人是绝对不会诽谤的，对于具有殊胜本体的大乘理应欢喜。

**菩萨以大悲摄持的如海行为及无垢方便智慧而成为一切众生之至亲的道理，大乘《华严经》等经藏中完整地阐述先具备“愿一切有情离苦的大悲”作为前提一切菩萨的圆满行为，以及证悟究竟空性、无有四边之垢的智慧，对此，有心的智者谁会诽谤大乘呢？不应当诽谤。**

菩萨以大悲心摄持，修持如海的善巧方便行为，以无垢方便智慧等作为助缘，这样就可以成为一切众生的至亲。这是在《华严经》等大乘经典中有非常完整的阐述。

菩萨首先发起大悲心，以缘一切有情离苦的大悲做为前提，然后开始修持一切圆满行为，并且证悟究竟的空性，远离四边之垢的智慧，如是因缘全部具备。对此，有心的智者谁会诽谤大乘呢？因为大乘教义如是圆满，修持大乘教义的菩萨的功德如是圆满，所以对于修行大乘者和所修行的法要来讲，都不应诽谤。

**这里与前面所说的无二智及《入中论》中所说的无二慧，并非仅是破除实有的无遮，而是不耽著有无二边的智慧，菩提的这三种因无有固定顺序。**

在颂词中有“无垢之智慧”，即注释中讲的“这里”，“这里”所说的就是无垢的智慧。与前面讲菩提三因时的无二智，是一个意思。还有《入中论》中讲的无二慧。所谓的无垢智慧、无二智、无二慧，全部都不是仅仅破除实有无遮的单空见，而是不耽著有无二边的智慧。破除实有的无遮，基本上是遮破有边之后，承许无遮，承许单空，对无边还没有究竟的遮破。

此处所讲的无垢智绝对不是无遮单空见，而是必须要完全打破有边和无边，有实也不存在，无实也不存在，有无二者同等都是离戏空性的智慧。此处要生起的这样的本体。以上解释了此处无垢智慧的意义是什么样的。

下面另外一层意思，菩提的三种因无有固定顺序。菩提的三种因就是大悲心、无二慧和菩提心。这三种因有没有固定的顺序？不一定有固定顺序。为什么没有固定的顺序？因为有情的相续根性不一样，趋入的方法不一样，所以没有固定顺序。有些有情是首先了悟空性，然后生起大悲，继而生起菩提心的。有些有情首先生起大悲心，然后生起菩提心，再圆满无二慧。从这方面观察的时候，菩提三因没有固定顺序。

但是我们可以肯定的一点是，不管首先通过哪种因苏醒大乘种姓，后面在修到一定程度的时候，三种因绝对都要完全具备。首先苏醒这种因是趋入大乘的方便。比如首先苏醒了空性的种姓，如果首先苏醒空性的种姓，因为通达空性而对众生发起菩提心，所以后面的空性见和菩提心是并行不悖的，这两种因是同时修持的；或者首先生起大悲菩提心，然后为了度化众生故寻找空性见，修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后面的空性见和大悲菩提心也绝对是并行不悖的。此处的意思是三种因没有固定顺序。

**获得无上菩提之因这样的圆满大方便智慧在小乘中并没有宣说，即便已经稍加提及，也并非不属于大乘中。**

获得菩提之因的圆满大方便智慧在小乘中没有宣讲。如果是从圆满的层面来讲，小乘中是绝对没有的。但是也有些地方有略说，也有间接或隐蔽的讲到。即便是在这些当中稍有提及大乘的智慧，但是也全部归属在大乘中，全部是属于大乘的范畴。

**因此，诽谤大乘实际上也已诽谤了你们自己的法藏**。

因为小乘的法藏可以归属在大乘中的缘故，所以如果诽谤总的大乘，那么实际上也是诽谤你的法藏。因为小乘的修法是在大乘修法中完全涵盖的缘故，而小乘的修法却没有办法完全涉及大乘的修法，没办法涵盖大乘的修法，所以，如果对大乘的修法做总的诽谤，实际上也已完全诽谤了自己的法藏。

**菩萨肩负利他重任的功德尚且不可思议，更不必说其他行为了。**

单单是开始肩负利他重任的发心的功德都是不可思议的。这方面是在七种修行当中的增上意乐心和发菩提心。增上意乐心，菩萨开始了知了一切众生是父母，要报恩，生起慈悲的意乐之后，他就开始生起了增上意乐心。从这时开始，开始发愿要肩负救度一切有情的重担：所有众生都让我一个人来度化，我现在要肩负起这种重担。单单是这种肩负利他重担的功德尚且不可思议，更何况说发了这样一种铠甲之后，趋入其他大乘修行的功德就更加不可思议了。所以对于这样一种法应该欢喜，不能够做诽谤。

**《念住经》中云：“非心皆领受，大悲为庄严，彼伴成此世，美名普周遍。”**

“非心皆领受”的意思是说，对于大乘的道体或者对于大乘的大悲心，并不是每一种心都能够领受的。非心的意思，就是说并不是所有心识都能领受，世间的普通心识无法领受，一般外道的心识无法领受，二乘的心识无法领受这种心，没办法堪忍，没办法领受这种大悲心。只有在菩萨的相续中才能够领受这样的大悲心。

“大悲为庄严”，菩萨的相续以大悲心为庄严。“彼伴成此世，美名普周遍”，“彼”就是大悲心。如果菩萨的相续中产生了这样一种大悲心的助伴，即便在此世也是会变成美名普周遍的因，也就是说，即便在此世也能够美名周遍，在生生世世中，功德更加不可思议。

此处主要讲菩萨肩负一切众生的大悲，这样一种功德绝对是不共的，这种大悲心的修法绝对有很大的功德，所以彼伴成此世美名普周遍的因，在生生世世中也绝对成为能够救度众生、获得佛果的因。

**又云：“布施诸有情，唯一慈心胜。”**

虽然都能够布施一切有情，很多人都能布施有情，但是唯一的一种布施——以慈心引发去做布施，是最超胜的。慈心引发去做布施，实际上已经遣除了很多不合理的作意。通常我们在布施有情的时候，有很多不好的作意。但是如果能够以慈心引发的话，唯一通过慈心引发去做布施，这种意乐和行为是最具清净的。所以此处讲“唯一慈心胜”的原因即是如此。

**月称菩萨说，普度众生的这一誓愿不能离开无二智慧，诸位声缘圣者如果也具备这种智慧的话，也就成立能够具有此誓愿。**

这一誓愿，即是指愿一切众生离苦得乐或愿利他的一种誓愿。它是不能离开无二智慧的。

这句话的意思是说菩萨的修行绝对是悲智双运的。菩萨要利他，这种利他的心态绝对不能离开无二智慧，因为本体就是无可分的。或者菩萨修行的时候，如果单单修持一种就变成束缚，二者双运的修持才是真正的一种善巧方便之道。从这个角度来讲，不能够离开无二智慧，或者说也离不开无二智慧。如果是菩萨的智慧，就绝对有这样一种智慧，或者是菩萨的真实菩提心，绝对有无二智慧摄受。二者之间是无法分别的，只有二者同时修行，才能变成真正的菩萨道的圆满本体。

下面是一个假设。假设声闻缘觉的圣者也能够具备这种无二智慧，或者他们能够证悟这种智慧的话，就说明他们已经有这个誓愿了。

但这只是个假设。为什么是个假设呢？因为声闻缘觉所修持的不是无二智慧。虽然名称上面可以暂时取无二智慧的名字，但实际上相续当中还是耽著一个单空的部分而修持，相续中没有如菩萨那样殊胜圆满的离开四边的、证悟法义的智慧。因为他们没有这种智慧的缘故，也就说明他们没有要利益一切众生的誓愿。或者说声闻缘觉相续中若有了利益众生的誓愿，他们必定要追求无二智，因为只有无二智才能够成就利益一切众生的誓愿。

如果声闻缘觉也具备无二智，绝对也能够具备此誓愿。因为在初地的时候现量证悟无二智的同时，无缘的悲心绝对当下就生起来了。因为二者的本体是无二无别的缘故。所以如果声缘能够具备这种智慧，当然绝对有大悲心，绝对有菩提心。月称菩萨的这句话，还是要说明大悲心和无二慧绝对是要同时修行，无法分离。

**此外，《宝箧经》中说：“文殊，如此，轮王宝以黑沉香、象之精华涂敷，即刻一切军队住于空中，如是以发菩提心沉香涂敷之菩萨，一切善根超越三界，成为善逝之智慧、虚空之行境、一切无为法之究竟。**

这是讲菩提心的殊胜功德。首先是以比喻来宣讲，《华严经》中有二百多种关于菩提心的比喻。

轮王宝如果能以黑沉香和象之精华来进行涂抹的话，转轮王的所有军队全部同时腾于空中，之后就能够一下降服所有的怨敌。

此处讲的黑沉香和象之精华，我查了一下《华严经》里的教证，意思是说转轮王有一种沉香宝叫做象藏。象藏就是此处的象之精华，藏和精华是一个词。如果能够焚烧这种沉香宝，就可以使所有军队同一时间腾于空中。

如是以发菩提心沉香涂敷之菩萨，此处把菩萨的菩提心比喻成沉香。如果在相续中焚烧或者涂抹菩提心，菩萨的一切善根顿时超越三界，善根就变为善逝的智慧，变为虚空的行境，变为无为法的究竟。菩萨的菩提心生起之后，他的善根就能够变成一切无为法的究竟。

**善男子，犹如聚树花中或芝麻油中散发之芳香，瞻波伽花、肉蔻花薰染百千日中之衣服或芝麻油中亦不会发出。**

这是另外一种意思。在《华严经》的比喻中是这样讲的：犹如聚树花，它的香在一天当中所熏的衣服的香味，其他的花，比如此处讲的瞻波伽花、肉蔻花等，于百千日当中去熏染，也不能发出来。说明它的功效是非常大的。此处的芝麻油也许是一种花，因为在这里是讲三种花名字。

犹如聚树花中所发出的香，或芝麻油的香，是其他诸如瞻波伽花、肉蔻花等花香根本无法比拟的。它在一天中所熏衣服的香，其他花在百千日中熏衣服都没办法发出这种香。

此处是讲菩提心的功效和其余二乘的功效无法比拟，犹如特殊的花的香味远远超出其他花的香味。

**如是以一切遍知心持续一生熏染之菩萨功德妙香，散发于十方佛陀面前，百千劫中修行之一切声闻、缘觉亦不会散发出无漏善根与法之智慧妙香。**”

和前面的比喻所对照，一切遍知心就是讲菩提心，通过一切遍知心或者菩提心的摄持，一生熏染菩萨功德妙花香味，散发于十方佛的面前，百千劫中修持的声闻缘觉他们的功德，绝对不可能发出这样一种香，不会散发出无漏善根与法之智慧妙香，与前面的比喻是相同的。

**可见，诋毁宣说如此深法之宗极不合理。**

**癸五、摄义：**

##### 于极深广义，懈怠未修行，

##### 自他之诸敌，由痴谤大乘。

对于这样极其深广的意义，一般人会产生恐怖，然后懈怠不修行。这是自他的诸敌，实际上这就是自己和他人最大的敌人，或者说最大的敌人就是“由痴谤大乘”，因为愚痴不了知深广义、懈怠不修行，由愚痴而诽谤大乘，这就是自他最大的怨敌。除了这个最大的怨敌之外，其余世间的怨敌根本不算什么怨敌。因为如果自己谤大乘，自己会堕落，自己带领其他众生诽谤大乘，也会让其他众生堕落，所以并没有比这更大的怨敌了。

**菩萨行极其广大卓越、实相之义格外甚深，**

菩萨行的本体是非常广大优越的。而且讲实相之义时，分别念非常难以揣测，所以说实相之义格外甚深。

**仅仅听闻便心惊胆战，进而懈怠的人，自己以往未曾精通、修习大乘法藏，以致于妄加诽谤，这是自他不共戴天的敌人**，

有些众生在听闻的时候就开始产生一种心惊胆战的感觉，而且进一步懈怠。自己以前没有学习精通过大乘法藏，所以现在听闻的时候难以接受，以至于开始妄加诽谤，如果是因为这样的愚痴导致妄加诽谤，这种行为就是自他不共戴天的敌人，最大的敌人。

**所有这样的冤家对头，都是因为自身极其愚痴才这般随心所欲地诋毁大乘，实在是可悲之处。**

这样的怨敌的产生，都是因为自己非常愚痴，因为愚痴心导致随心所欲地诽谤大乘，所以是菩萨生悲之处或者是非常可悲之处。他自认为大乘不合理，或者说以自己具有的智慧对大乘做分析的时候，认为大乘不合理，然后开始诽谤，实际上完全是因为愚痴没有了解大乘法义而做的诽谤，所以是非常可悲之处。

**《经庄严论》中云：“由小信界伴，不解深大法，由汝不解故，成我无上乘。”**

这个教证出自《经庄严论》第二品成宗品，此品成立大乘是佛所说。

为什么傲慢声闻或者一些众生会诽谤大乘呢？是因为小信界伴的缘故，不解深大法。小信界伴，即小信、小界和小伴。

什么是小信呢？因为以前没有学习过大乘教法，导致今生对大乘教法生不起信心，这叫小信。

小界，界是种姓的意思，因为种姓太低劣的缘故，所以因为其种姓的限制，没办法了解深大法。这是第二个因素，由小界而导致的。

第三个因素是小伴。伴是知识或者友伴的意思。因为他所接触的善知识、所接触的道友，都是小信、小乘行者，或者他们所接触的这些知识都是对于大乘不理解的、有这样看法的人。处在这样环境中，深受他们影响，当然没办法理解大乘。

所以通过三个因素——小信、小界和小伴的缘故，不解深大法。但是弥勒菩萨说“由汝不解故，成我无上乘”，就是因为你不解大乘的缘故，对殊胜的大乘不了解的缘故，反而能够证成我的大乘是无上之乘，超越了一般分别念，一般众生的分别念根本理解不了，因此，反显大乘教义就是无上乘的修法。

**声闻部的能乐比丘撰写有一万二千颂的《正理庄严论》来遮破大乘，对此阿阇黎龙树菩萨已经予以驳斥。**

能乐比丘写了一部遮破大乘的论典叫《«正理庄严论》，当时龙树菩萨已经予以了驳斥。有一些比丘因为前面所讲的小信小界小伴的缘故，就开始妄加诽谤大乘，而且还用很多相似的根据、相似的理论来遮破，但是在大乘菩萨眼中全部不能成为真实的根据，已经全部一一遮破。

**辛二（建立大乘是佛语）分三：一、宣说波罗蜜多之行；二、需接受圆满宣说大菩提道之大乘；三、从中了知佛之圆满殊胜性。**

**壬一（宣说波罗蜜多之行）分三：一、大乘法藏无有少许过失；二、宣说大乘之摄义；三、是故大乘成立为佛语。**

**癸一、大乘法藏无有少许过失：**

##### 施戒忍精进，禅慧悲体性，

##### 彼即是乘故，此岂有谬论？

此处把所有的大乘修法法藏归摄在七支或六支中。施、戒、忍、精进、禅、慧，这是六支。后面加一个大悲的体性，则归摄成七支。此六支或七支，就是大乘法藏。这样大乘的法藏，彼即是乘故，这就是大乘。

这样的大乘“此岂有谬论”？这种大乘的教义、大乘的本体哪里有不好的说法？哪里有错误的说法呢？完全没有丝毫错误。因为大乘法藏，是从因大悲心、本体菩提心和助伴无二慧这三个本体来进行宣讲的。因也善妙、本体也善妙、其助伴也善妙，所以它的果也绝对是善妙的，修行大乘的修行者也绝对是善妙者。因此，这种大乘法藏绝对是没有丝毫过失的。

**一般而言，菩萨行无量无边，但归纳起来，那就是摄受共不共所化众生的六度万行。**

一般来讲，菩萨行是无量无边的，非常非常多。在很多经典中也是有这样的记载，某菩萨相续中有一些如何修行大乘之道的疑惑，然后起立向佛陀提问，如何修持大乘？佛陀就给他们一一开示修持大乘的善巧方便。

实际上，这些大菩萨相续中都已经入道，已经真正证悟了大乘的圣谛，但是他们还是在佛面前不断地请求修持大乘的方便，不断在接受大乘的教义。从这方面观察的时候，我们知道菩萨行无量无边，非常非常多。但归纳起来就是授受共同所化、不共所化众生的六度万行或六度四摄，对于不共的所化众生和共同所化众生，通过六度万行方式都可以摄受。

**菩提同品行、四摄之行、神通神变行这一切如果完全概括，即是已入之行——布施、持戒、安忍、精进、禅定、智慧六度。**

菩提同品之行，和菩提修法完全是相同的，完全成为同品的行为。三十七菩提分或三十七道品，也可以称之为菩提同品行。因为三十七道品是从大乘的小资粮道乃至于大乘修道圆满为止的所有修法。从小资粮道、中资粮道、大资粮道，释迦行道，一地菩萨和修道菩萨等所有修法，全部可以归摄在三十七道品中。

四摄之行，就是菩萨的布施、爱语、利行、同事四摄行为。

还有一些神通变化行为。这一切修法如果要概括，就可以包括已入之行，已入之行就是讲六度，从布施度乃至于智慧度之间的修法。

**如果所依发心与因大悲及助缘无分别智慧的一切体性即是大乘，那么由于佛在大乘法藏中已经圆满宣说了这些的缘故，此大乘怎么会存在邪说谬论的成分呢？丝毫也不会存在，因此应当视为正量。**

大乘的体性是什么样的？所有大乘的所依是发心，即发菩提心；因大悲，菩提心的因就是大悲心；助缘是无分别智慧。这三者就是大乘体性，而佛陀在大乘法藏中已经圆满宣讲了这些体性的缘故，那么大乘法藏怎么可能是邪说谬论呢？它不可能是邪说谬论，所以应该把大乘的法藏视为正量，不存在丝毫错误。

**不仅如此，而且你们的法藏是佛语的理由“在律藏中出现，符合经藏，与论藏不相违”，这也可包括在大乘的内容中。**

有些声闻者说小乘三藏是佛语，为什么？因为小乘的法义在律藏中有出现，在佛陀宣讲的律藏中有这样的教义，而且一切蕴界处的体性符合于经藏，和论藏也不相违，能够和三藏法义相对照的缘故，所以他们认为自己的三藏是佛语。

但是大乘的方式也是一样的，大乘的行为、大乘的菩萨行、菩萨的戒律也是在大乘律藏中出现的。大乘很多修定的方式、无量三摩地的方法也有在经藏中出现，因此符合经藏。和论藏法性也不相违。其实你的理由，大乘同样具备，所以也包括在大乘内容中。如果你们的理由成立，那么大乘的理由同等成立。

**《劝发胜心经》中说：“弥勒，此外，当以四因了知一切辨才乃佛所说。**

应该通过四个根据、四种因应该了知一切辩才是佛所说的。

**何为四因？弥勒，此辩才具义而非不具义，具法而非不具法，能灭烦恼而非能增烦恼，宣说涅槃功德利益而非宣说轮回之功德利益。**

这些辩才是什么？在大乘中，刚刚所宣讲到的这些殊胜法义、这些辩才是具义的，具有大意义，而并非不具义。大乘中的这些修法，确确实实自他二利都能成办，所以具大义，而并不是不具意义。

具法而非不具法，大乘的法藏具法，并非不具法，也就是说，并不是非法。

能灭烦恼而非能增烦恼，修持大乘的法义能够灭除烦恼，并不是修大乘法义能够增加烦恼。

而且大乘法义宣讲涅槃功德，并非宣讲轮回的功德利益。宣讲涅槃功德主要宣讲大涅槃，无住大涅槃的功德，而并非说轮回有大涅槃功德。

**弥勒，若具此等四法，则如前当知**。

如前当知，即了知一切辩才乃佛所说。如果具备了这四种法，就应知道这就是佛陀所说的。

**弥勒，比丘或比丘尼，优婆塞或优婆夷，具足此等四因之辨才，无论辩论与否，善男子，善女人诸信士于彼等当起佛陀想，作本师想而闻受妙法。**

四众，即比丘、比丘尼、优婆塞、优婆夷。他们如果具备此等四因之辩才，无否有没有辩论，具四因辩才的缘故，一切善男子、善女人诸信士对这种佛语或四辩才，应该产生是佛陀想。它是一种殊胜本师的本性，所以要做本师想，闻受妙法。对于具备四辩才的比丘等应做佛陀想，应做本师想，在他们面前应闻受殊胜妙法。

**何以故？弥勒，任何善说，彼等皆是佛所说之故。**

任何善说，如果去观察，全部都是佛语。小乘中所宣讲的善说是佛语，大乘中的这些善说，怎么观察也无有过患，也是佛语。

**弥勒，彼由嗔恨补特伽罗故而言‘此等非佛所说’。**

有些人因为嗔恨补特伽罗，嗔恨某些大乘的菩萨等，而说他们所说的法并不是佛陀所宣讲的法。

**舍弃彼等四辩才，于彼等不起敬心，即舍弃佛所说之一切辩才，以舍法而贫乏正法之现行业将趋向恶趣。**

这些人认为这些法义并不是佛陀所说，开始舍弃四辨才，对法不起敬心，实际上这已经舍弃了佛陀所宣讲的一切辨才，因为舍法罪业而导致正法贫乏。贫乏正法的现行业将趋向于恶趣，因为对大乘法藏做了诋毁的缘故。

**弥勒，是故善男子善女人任何信士欲由贫乏正法之业中解脱，切莫由嗔补特伽罗故而嗔法。**

所以任何修行者或善男子善女人，任何信士想要从贫乏正法的业中解脱出来，不要因为嗔恨补特伽罗的缘故而嗔恨正法。

**以四因不违法性即是真实善说之法相。”**

这四种因是根本不违法性的，是真实善说的法相，具备这样的法相。

**此经义在《宝性论》中以偈颂说道：“何者具义与法系，能断三界烦恼语，显示寂静之利益，即是佛语余反之。”**

此经义就是前面所讲的四种因：

第一种因，具义，指具义而非不具义；

第二种因，法系，具法而具不非法；

第三种因，能断三界烦恼语，能灭烦恼而非能增烦恼；

第四种因，显示寂静之利益，寂静是涅槃的意思，宣讲涅槃的功德利益，而不是宣讲轮回的功德利益。

如果具备这四种因，就是佛语，反之，如果不具备，则不是佛语。

**嗔恨法与补特伽罗，也有为恶友所欺、我执无明的业为前提所导致的。**

对于大乘法与补特伽罗进行嗔恨，有的时候是通过恶友所欺骗，有的时候是由于自己的我执无明的业为前提所导致的。

下面举例说明。

**诸如，舍卫国的帕吉波国王以往昔宿业想毁灭释迦城，生起嗔恨一举消灭。**

在《前行》中讲，从前帕吉波国王和大臣害母是两条大鱼，释迦族的人是渔夫，抓住这两条大鱼之后，把它们捆在沙滩上，在烈日下暴晒。当时它们产生了恶愿：现在我们没有丝毫罪业，没有任何过失，但被他们残酷杀害，以后我们也要这样把他们杀死。通过这样的宿业，自己对释迦族产生了嗔恨心，想要毁灭。

当然也有现世的因缘，他做太子时，回到迦毗罗城，当时他不知法座是佛陀的法座，跑到上面去，坐到法座上，受到释迦族的呵骂，这时他心怀不满，发愿以后一旦有权力时，登上国王宝座时，一定要消灭释迦族人。也有这样一种因缘，当然，真正更远的因缘是往昔的宿业。

当他想要毁灭释迦城时，来了一位恶友——他的大臣害母，煽动他发动大军去消灭释迦族，有几次国王都退心了，想算了，觉得佛陀也在保护他们，不想去毁灭。但是大臣害母三番五次煽动他一直要去，乃至于到迦婆罗城时，迦婆罗城有很多善射的勇士，通过恐吓的方式，把他们铠甲的绳子、旗子射断了，国王害怕了，他说：如果射我们早就射死了。于是就想退兵。但是害母说：你不要害怕，他们不敢射你的，因为他们都是佛弟子，都是受五戒的人。经过害母的煽风点火，国王又有勇气了，然后冲进城灭掉了释迦族。

这方面讲了很多，恶友所欺、业为前导等。很多地方讲释迦族的人经过佛陀的教化，很多都是见地的菩萨和不退转菩萨。国王和大臣对于这些大乘行者、补特伽罗产生嗔恨心，最后造下如是罪业。后来也受到果报，全部被水淹死了。当然这是花报而已。死后还是堕入地狱中。

**《文殊根本续》中云：“善说之法谁听受，佛陀所说无怀疑。”**

《文殊根本续》中讲：对于善说之法谁能够听受之后好好地分析，就能知道这是佛陀所说的法而无有怀疑。

**可见，凡是理由充分并是三观察清净之法，都直接间接是佛语，属于佛语，**

凡是所宣讲的意理充分，并且通过现量比量教量三种观察而得以清净，我们就可以信受这绝对是佛说的，成立直接间接都是佛语，属于佛语。

佛语本身是清净的。对于佛语本身是不是佛语，通过三种观察得以清净——不违现量，不违比量，不违教量。不违教量的意思是，佛语前后不矛盾，前后一致。

**因此，所有欲求自我善妙者都万万不可随随便便妄加罪名。**

再次教诫，每个人都是欲求善妙的人，都不能随随便便地妄加罪名。因为现在还有很多人在诽谤，以后还会出现很多人诽谤。如果了知了道理，就不敢再随便诽谤。但是现在佛法教育滞后，还没有真正广大地普及，很多人不知道这个道理，不知道道理的缘故，还会沿着以前谤法者之路去诽谤大乘。

论典所讲的意义，如《宝鬘论》、《经庄严论》、《智慧品》所讲的关于“大乘是佛说”这些理论无懈可击。但是因为很多人没有学习，绝大多数人没有学习这些殊胜论典的缘故，还是眼睁睁地看着很多人在诽谤，眼睁睁地看着他们造下堕落的罪业，这就成为一个问题了。现在我们学习之后，我们当然可以产生诚信，大乘绝对可信是佛讲的。但是因为很多人还不知道的缘故，仍然认为自己有理，理所当然地继续诽谤。

如果这些法义能够普及，真正让大家都能够修学佛法，绝对可以大大减少这样的情况。以前诽谤时肆无忌惮，学了之后不一定马上能够完全遮止，但是至少也会有所收敛、有所顾忌，或者通过再再学习之后，绝对不敢再诽谤了。如果这样下去，就会大大减少诽谤佛语、诽谤正法的罪业。

以前观音上师也讲过，现在主要还是应普及佛法教育。如果佛法教育再再地普及推广，很多人因为学习了佛法，对佛法的教义能够通达的缘故，就能增长智慧，增长悲心，增长取舍的能力。如果这样，佛教徒、佛弟子的素质绝对会大大提高。如果每个人还是只管自己的事情，修自己的寺院，或者维护自己的弟子，而不对整个法义、整个佛法关心，这个法义眼睁睁地看着就衰落了，眼睁睁地看着就会衰败、断灭。所以，观音上师一再呼吁，一定要加强佛教教育，否则很多众生根本不知道佛陀在讲什么。

**如果观察，与上述理由紧密相连，则必须如同佛语一样看待。**

如是观察，如果和上面理由紧紧相连，符合前面的理由的法义、词句就必须和佛语一样同等看待。

**此外，需要以三观察来抉择，**

此处强调通过三观察抉择，对于是否佛语可以通过三观察来观察。

**圣天论师说：“何义依教理，善加真实说，前后无相违，正士尽持受。”**

圣天菩萨也是这样讲的，任何一个意义，必须要通过教理来观察。“善加真实说，前后无相违”，善加观察，这种真实宣讲的法前后是没有相违的。如果真正前后没有相违，正士、信士就可以放心地持受，因为这是通过正理观察之后得到的。通过正理观察之后可以确定的话，正士就完全可以去持受奉行。

**也并不是说不经认真观察而仅以恭敬之心这样做的，**

并不是没有认真观察，单单是以恭敬之心而这样做。恭敬之心是什么？我是佛弟子，佛陀讲的都是对的，我对佛陀有一种很恭敬的心，反正只要是佛说全都是正确，这种情况就叫做没有认真观察，单单以恭敬心这样做。

**否则就分不清好坏而无法了悟有必要性的要诀。**

这样就对于是不是佛语、好坏情况无法分析，而且无法了悟有必要性的窍诀。佛经中的窍诀是有必要的，但是如果自己没有好好分析，就没有办法彻底领悟这种窍诀。

**《藏幻钥经》中云：“****汝等诸眷属，如烧砍磨金，尽察我之语，当取非因敬。”**

如同佛陀所讲，你们这些眷属佛弟子，对于我所宣讲的语言也要再再观察。怎么观察？如烧砍磨金。就好像黄金通过烧砍磨炼之后，再去确定它是不是真金，通过各种实验方式检验之后它的性质都不变，就可以确定为真实的清净无垢黄金。犹如通过烧砍磨观察黄金一样，对于我的语言也要通过这样的方式来观察。当取两个字和前面是连在一起的。观察完之后当取，如果观察完之后确实清净可靠，应取我的语言，信受我的语言。

非因敬，是从反方面来讲的，并不是因为恭敬我而取受我的语言。非因敬的意思是，并不是因为恭敬我——佛陀是我们的本师，我们对佛陀很恭敬，只要是佛说的，我们就取受。佛陀当年也教诫比丘们，对于佛的语言要详尽观察，观察完之后无垢清净当取，就可以去奉行，并不是因为恭敬我去奉行。因为恭敬我而去奉行，这就是依人不依法。如果依法，那绝对经得起分析观察。而如果依人，尤其是末法时代，很有可能会舍法。因为通过人来舍法，这是非常容易的。如果法义是正确的，人不管怎么样，不一定是真正抛弃了。

此处也是宣讲对佛陀的教义要再再观察，观察之后，正如真金不怕火炼，反正是真实的，你怎么观察我都不怕你，越观察越清净。所以，大乘的教义欢迎任何人观察，实际上越是观察，它就越得以清净，越能呈现无垢的本体。观察完之后，我们就会知道大乘修法非常殊胜，因而生起欢喜，而不会妄加诽谤。

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1. 《宝积经》中云：“迦叶！譬如诸大城中所弃粪秽，若置甘蔗、蒲桃园田中则有利益，菩萨结使，亦复如是。” [↑](#footnote-ref-0)